

文化叢書  
138

# 回顧現代文化想像

廖炳惠◎主編

ISBN 957-13-1894-9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回顧現代文化想像 / 廖炳惠主編. -- 初版. --  
臺北市 : 時報文化, 1995[民84]  
面； 公分. -- (文化叢書； 138)  
ISBN 957-13-1894-9(平裝)

1. 文化 - 哲學, 原理 - 論文, 講詞等

541.201

84013288

## 目 錄

序	廖炳惠	1
一、批判空間 ——論現代中國的文化批判場域	李歐梵作 / 王景智譯	4
二、介於殖民與新殖民時期的香港社會	陳清倫作 / 王景智譯	26
三、泰勒論現代性與多元文化	廖炳惠	36
四、現代性與公共領域的興起	泰勒作 / 蔡佩君譯	56
五、市民社會與大眾文化	泰勒作 / 林信安譯	70
六、現代性與身分認同 ——論孟德爾頌	史坦柏格作 / 蔡怡雅譯	85

- 
- 七、現代性與理性  
——關於艾比·華爾堡 史坦柏格作 / 黃惠華譯 110
- 八、現代性與歷史  
——談華特·班雅明 史坦柏格作 / 陳家幸譯 123
- 九、圓形監獄論與公衆性  
——邊沁對透明性的追求 伽昂卡作 / 王桂枝譯 144
- 十、日本·理論與世界  
——脫軌的介紹酒井直樹 蘇哲安 174
-

# 序

廖炳惠

傅柯曾說現代情境是世界史上的文化政治事件，不管在地球上的任何一個角落，屬於那一種族群、膚色、階層、性別，人們大致上都難免受到西方現代化經驗的洗禮、殖民或影響。收在這本書的論文，即是針對東西方現代情境所涉及的文化想像(cultural imaginary)，提出重新反省與回顧，由政治哲學、音樂、修辭與文化批評、藝術表達、科技想像、跨文化瞭解、新舊殖民與內部殖民，乃至於地區的現代化過程中的公共文化意識演變與衍異等課題切入，希望藉此重新釐清後啓蒙時代以來的文化現象及其研究範圍。

李歐梵教授在〈批判空間〉文中，對明清以降，尤其民國之後的文化批判場域，作了十分精要的分析，試圖透過哈伯瑪斯的「公共場域」此一概念，提出更具比較文化與歷史意涵的論證，闡釋現代與當代中國的文化評論如何結合政治和文化，將文化批評與日常生活商品相互融合。在許多面向上，這篇文章是扣緊了中、港、台的新興文化政治問題，同時也對哈伯瑪斯的見解加以修正、擴充。

陳清橋教授以1997年為殖民史指標，討論1984年的〈中英聯合聲明〉簽定之後，香港身分認定上的含混及其迫切性問題，從香港的居民、中英方的對談到土地繼承權及九龍城寨的歸屬，無不顯出新舊政治勢力在轉型、交接之間所暴露的荒謬殖民戲劇。在數度遭到扭曲、誤解、出賣或安排之後，香港人民日常生活所體驗到的「回歸壓抑」，如何真正被局內及局外人所了解，或又再一次被壓抑，是這篇文章最耐人尋味的地方。

幾乎大部分的論文都指涉到泰勒教授的著作，事實上，在1994年5月的研討會中，泰勒及哈伯瑪斯是大家不斷參考，同時又加以批評或修訂的基本架構。《回顧現代文化想像》大致是想反省泰勒教授有關現代情境的論述。我在〈泰勒論現代性與多元文化〉文中，僅約略勾勒出他近幾年來的發展方向，希望因指見月，對台灣的原住民、多元族群文化運動有所啟發。泰勒教授不但在哲學、文化批評上十分活躍，而且於政治與社會實踐上，有真正的參與及影響力。他對現代文化想像、公共場域、承認他人的政治及市民社會的看法，可說是提綱契領，自成一家之言。最難得的是他的明朗與慷慨氣度，文如其人，即使不同意他的宏觀見解，也會覺得讀過獲益良多。此處，我們只選擇了他討論現代性與公共領域、市民社會與大眾文化兩篇論文。

史坦柏格教授採用比較微觀歷史的方式，對泰勒教授的見解，尤其有關現代自我與認同的概念，提出具體的修訂。他以音樂與性別為主軸，去探討孟德爾頌的現代主體性，認為音樂與種族論述、商業與文化、樂器與公私場域、宗教與市民社會的關係十分密切，我們唯有以時間與歷史主體性及其多元性的觀點，才能仔細品賞孟德爾頌的音樂巧妙而細緻的變化，而不致於聽信華格納等人的評論，覺得陰柔的音樂單調、病弱、有所欠缺。在為華爾堡及其研究機構作歷史回顧時，史坦柏格教授其實已證實給我們看，歷史與民族誌在公私場域、學術與生活之間，可以有十分有趣的結合，同時也說明了理性與非理性、現代與前現代（原始社會）彼此的糾纏，在田野調查、歷史檔案與浪漫想像中擺盪，產生不能自己的對話現代性。這種對話的現代性，在另一位知識分子班雅明的身上，顯得更加錯綜複雜。班雅明對歷史唯物論的見解，及其寓言理論，對當代的文學研究與文化批評，可說具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史坦柏格教授以生命史與公共文化史交叉的觀點，將班雅明的文化美學理論及其歷史哲學，一一加以追溯、闡揚，是目前少見全面討論班雅明而又照顧到其歷史細部脈絡的佳作。

伽昂卡教授以傅柯與哈伯瑪斯對照，分析監視體系與公共場域之間的不為人知的關連。他將重點放在邊沁早期的著作，解釋它如何引起兩位後世學者的興趣，但是卻各自導出迥異的結論。邊沁的論述觸及了西方現代文化的內部矛盾，一方面透過監督、凝視，去達成訓練與懲戒的社會化過程，另一方面則強調理性而具批判性的公開辯論與協商，以建立共識。伽昂卡以傅柯的方式，重新評估哈伯瑪斯有關公共領域、輿論的見解，論點十分新穎。

多年來，酒井直樹教授對日本的現代化及其文化主體性塑造過程，十分關注，就論述活動及其理論、實踐之間的差距，去談文化自我瞭解、定位的矛盾。由於他的論文相當長，而且限於翻譯人才的專業知識，無法在本書裡發表。所幸，他的學生蘇哲安願意花時間，撰文詳細討論酒井教授的著述及其思想脈絡，引導我們更深入認識日本的現代當代文化想像及其問題。

這些論文大多曾發表於 1994 年 5 月的「回顧現代文化想像」研討會上，在此我要特別感謝這些與會學者和譯者，尤其當初贊助這項會議的國科會、教育部與文建會以及時報文化出版公司的廖立文、吳昌杰先生，大力支持這個翻譯與出版計劃。有一些論文因為錄音效果不佳，只好被迫放棄，實在是令人有遺珠之憾，而且討論的內容也無法整理出來，這是美中不足之處。由於這個會議，使我對本身所處的學術環境與社會有機緣更加深入體會其前現代性格，希望藉推出本書，對國內的學術典範、公共事務與市民社會的省思有點助益，並引發更多學者參與回顧現代或後現代文化想像。

## 批評空間：論現代中國的文化批判領域

李歐梵 作

王景智 譯

本稿件為 1993 年 8 月 21 至 8 月 27 日意大利伯拉吉歐會議(Bellagio Conference)時，為〈比較公共領域和公眾文化〉(Comparative Public Spheres and Public Cultures)一文所準備的初稿。

「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是哈伯瑪斯(Habermas)著名的學說，而它與其它學科領域之間的相關性，已在學術界引起了廣泛的討論，即使是冷僻的中國問題研究，也不免會談及其與哈伯瑪斯「市民社會」之間的關聯。<sup>①</sup>但研究中國問題的學者卻較少談哈伯瑪斯另一項學說——「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與中國的關聯，有時甚至會說中國的「公共領域」就是「市民社會」。但我認為，中國缺少歷史和社會結構基礎來建立一個所謂的「市民社會」。不過，在某種程度上來說，這並不意味著我們無法辨別「市民社會」和「公共領域」之間的不同（而依我看來，「公共領域」與中國的情況更有關聯）。因此，為區別兩者的不同，我想要繼克瑞格·嘉洪(Craig Calhoun)對市民社會和公共領域的討論之後，對兩者再做進一步的說明。雖然兩者互有關聯，但卻是分立的兩個學說。<sup>②</sup>

中國無法建構一個「市民社會」的原因相當複雜，不過我們仍可從一明顯的事實看出一些端倪：古代中國沒有「社會」這樣的字眼；社會與國家(state)之間的界限並沒有明顯的區隔開來。在受孔子儒家思想教化的國度裡，不論動機為何，只要是討論私人與公眾領域之間差異性的言論（更

別提可能的「緩衝地帶」了），都會被視為空洞、淺薄的言談。不過這並不表示古代中國威權政府完全封殺了人民公開談論政治或自我表達的空間。相反地，大眾生活和政治權力是由中央集權政府組構而成的。但可以確定的是，經過多次的地方分權和中央集權分裂，地方上的權勢也就逐漸增加了。不過問題還是沒有解決，因為在三個彼此相關聯場域（家庭、市民社會、國家）進行的政治活動，難以形成一種水平式的齊平概念(horizontal conceptualization)。因此，為了更進一步了解這個問題，我們必須從清末時期為起點，來看現代中國的文化批評；因為在當時，等級制度已漸漸式微，並且也有為數不少的知識菁英分子對中國自古以等級劃分來建構君王體系的適切性，提出質疑。這大約是 1890 到 1917 年之間發生的情況。這樣的改變引人注目的地方，並非是士紳或地方菁英半自治式權力的興起，而是在此一時期，像「公共領域」這樣的概念，已開始由一群居住在大城市的知識分子逐漸形成；他們利用方興未艾的半獨立報紙為公眾論壇，談論國事並加以批判。全憑個人經歷和資料收集，我將要介紹一些報紙、雜誌的內容及題材。這些資料從未受漢學家重視，更遑論那些比較文學理論者了。

## 1

在梁啟超之前，整個帝制中國沒人知道新聞報業是一項獨立的行業。1898 年百日維新失敗後，梁啟超開辦報紙。自此，印刷報紙便成為知識分子表達對社會及政治評論的管道。梁啟超的第一份報紙是《清議報》。就如同報紙的名稱一樣，它是一個官方認可、專供胸懷「清官」或士大夫向朝廷諫言的輿論模式。但在君王政治制度之下，「言路」是可任由朝廷或君王開放或關閉的。<sup>③</sup>而梁辦報的最大目的就是要革新舊制，跳出固有的官方藩籬，將「清議」直接植入社會以便作公開討論，而且要擺脫朝廷干涉。自

他開先例後，在十九、二十世紀轉換之際，有許多類似的報紙如雨後春筍般地大量開辦。其中最具規模、發行時間最長，就是比《清議報》還早了將近二十年的上海《申報》。

《申報》最具特色的地方，在於它每日刊登的「自由談」。自 1911 年左右《申報》出刊至 1930 年代，「自由談」專欄相當受歡迎；尤其是在 1933 年之際，它更成了魯迅發表極具批判性文章的主要場域（關於此點，稍後我會作更進一步的說明）。雖然我手邊僅握有少部分 1911 年和 1916 年的上海《申報》，不過我仍希望能試著藉由對有限資料的分析，找出這些多樣化內容的真正涵意。<sup>④</sup>縱觀 1911 年《申報》的「自由談」版，內容包括了一些固定發表的小專欄，像是「海外奇談」、「忽發奇想」、「新醜事」、「遊戲文章」；還有一些笑話、隨筆閒談、及較有文學性的「新迴文詩」、小說連載等等（連載小說通常都是西洋小說的意譯版）。很明顯的，它是五味雜陳、五花八門，樣樣都有；其目的就是為了迎合、取悅都市中產階級讀者的口味。而為了吸引廣大讀者群，主編也會在「自由談」版面之中，公開徵求「詩歌、祕聞、和軼事，以及風趣、幽默的短文」。<sup>⑤</sup>

「自由談」最令人玩味的專欄，就是「遊戲文章」（此後簡稱「戲文」），因為它是專門為譏諷當時社會大眾所遵循的社會習俗及政治規範所開放的園地。其實，「戲文」很明顯地是受了晚清一份同命名為「遊戲」的報紙（《遊戲報》）的影響。兩者皆謔名為「遊戲」，不僅是為愉悦大眾，實際上是因為編輯者不願與官僚發生直接、正面的摩擦。此外，它的用意也是在於要激發另一項創舉——模仿並嘲弄既定的形式和內容。長久以來，中國文學發展的過程就是相當複雜，因為隨著政治上的改朝換代，文學傳統也就跟著改變；而戲謔文模式也許可以追溯至元朝的「戲曲」。清朝末年的文學傳統走向大眾化，並將作品內容著眼於當前的政治情勢。「新樂府」就是一例。它是一種故事體的吟唱詩，像林舒等關懷公眾事物的文人、學者往往用來抒發對外權強行入侵或政府腐敗無能的憎恨。不過，新樂府詩缺少反諷，而

「戲文」卻更具諷諭性。「戲文」原只為提供讀者一種形式上的「文本愉悅」(pleasure of the text)，但若將其戲謔的形式與嚴肅的政治評論相結合，它就成為一種強而有力的諷刺文——一種故意專說反話的文章。當然，這些戲文作者皆隱姓埋名，只以筆名發表。

那麼，這些戲文的內容究竟為何？「戲文」大多反映一些特殊時事或大家所關心的話題。即使只是信手捻來恣意溜覽一下戲文的大致內容，就很容易令人了解在清末民初時期大眾所關心的焦點。接下來我要舉兩、三個例子來作說明。而我選擇的例證，都是我認為能十足反映當時普遍流行的思潮信仰，或者是能夠說明這些例證與新興政治體制的直接關聯。第一個例子是 1911 年 8 月 24 日刊登在「遊戲文章」中的「幽默小品」，題目是：〈助娠會〉。這篇文章的寫作手法相當平庸，再加上老掉牙的故事情節，使得它只不過是一篇虛擬的怪文。故事是講述一家由一有錢商賈開設的俱樂部，專供年輕男女會員在每天晚上十點到翌日清晨五點到俱樂部來專享「辦事」的權利。每位會員的入會費是一塊現大洋。故事中的男主角是一位十八歲的年輕小伙子，他認為身上背負的重責大任，就是製造「新國民」(很明顯地和梁啟超所提倡的「新民」概念相關)，所以他加入會員，並且邂逅了不論裝扮或名字都西化的女主角討絲(是指英文名 Doris 嗎？)。至於她的裝束是這樣的：一襲淡紅薄紗上衣配上綠色長裙，頭戴紅帽，以及穿戴滿身的珠寶首飾。全文最反諷之處，就是男女主角所點的晚餐——他點的是「迷魂湯、冷狗肉、雞排和大饅頭」；而她則點「人尾湯、捲筒人肉香腸和荷包蛋炒飯」。兩人的附餐都是一杯香檳，和一瓶令人難以形容，叫做「屈死」的飲料！全套餐用完後，他們進入「辦事房」，從事「助孕」的工作。經過一個多月的熱心參與「夜間辦事」，男、女主角都因身體過於孱弱而死。雙方親人因此憤而對俱樂部老板拳打腳踢一番，直到幾個外國警察前來驅散這些動粗者，他才得以逃出衆人的亂拳。而整個故事是以俱樂部老板的抱怨作結尾：「好事難成，人家好好的助娠會，都被他們說壞了，倒顯得

我是從中取利呢！」

雖然這個故事的架構稍嫌鬆散，但其內容所傳達出的訊息，仍有幾分根據：有鑑於「國種」日漸衰弱，「助娠會」乃應運而生。因此，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出它是在嘲諷達爾文「適者生存」學說以及澎湃的民族情操；兩者皆預警了中國即將面臨「亡國滅種」的危機。就因為如此，「優生學」成了當時普遍談論的話題，並被視為「救國」的最佳方式。不過，這個故事還有一饒富趣味的現象值得注意。作者虛構一假想世界，並以嘲諷的方式呈現主角「亡國滅種」的危機意識，但這個虛擬世界卻深受外國的物質文明和性文化影響。因此，作者對故事中男、女主角乖張、敗德行為的嘲諷，實際上就是作者藉文反諷一個正在迅速轉變的世界——新中國——一個處處呈現受外來世界影響的國家，並且傾全力使自己成為一個現代化的民族國家(nation state)。這一點正是梁啟超大力鼓吹的觀念，它也促使人人都努力改變自己以便成為這新民族國家的一分子；而梁所利用宣傳的工具，就是新興媒體——報紙。因此，「戲文」的熱門話題就一直繞著這個主題，歷經近十年而不衰；更明顯地說，它已演變成全國人人談論的話題了。<sup>⑥</sup>

接下來我要再舉一些例子。在民國之後，如上述一類諷諭文章的口吻理所當然變得更大膽、更一針見血了。例如，有好幾篇「戲文」明顯地影射那些在軍閥政權下當官的國會議員：它們譏諷那些政府官員恣意買、賣職權，以及在議會開議期間他們拳腳相向的行為（這不禁令人想起台灣立法院中，委員們彼此拳來腳去的畫面）。即使是袁世凱也無法倖免地成為被嘲弄的對象。其中有一篇是這樣的：一封袁世凱寫給「袁世凱二世」的信刊在「戲文」上，再附上袁世凱二世回給袁大帥的信，文中對大帥的種種惡行稱頌不已，並且尊封他為「天下第一」！諸如此類的文章在五四運動前夕，不斷刊登在《申報》上；而「自由談」一欄，尤其是「戲文」部分，更成了各家評論政事的園地。依我看來，這是現代中國報業顯著的「文學」成就。

「自由談」專欄本身非常清楚自己對整個社會所產生的影響。這點可在 1917 年 10 月 6 日「戲文」中〈遊戲文章論〉這篇文章裡，看出它明顯的自我指涉意圖，因為它又是一篇以古代文人大作爲範本的諷刺文。（〈遊戲文章論〉的副標題是〈宦者論〉；宋代文士歐陽修曾以此爲題作文）。在這篇文章中提到，「戲文」之所以擁有廣大讀者群，乃拜官僚政府腐敗之賜：「故民風吏治日益壞，則遊戲文章日益多，而報紙的價值日益高」，也更能引起讀者的共鳴。文中更指出，其實「戲文」的最大目的就是要「救國」和「改善社會風俗」。像這樣的爲文風格實際上是作者的刻意安排，如此一來才可免去被查禁的命運。如果用嚴肅心情寫政治性文章的話，當局一定會找麻煩，不過，以玩笑口吻作文章的話，就可免去這層憂慮，而且還能達到更強有力的效果，因為「即使你不想知道也不行」（頁 4）。

像這類自我強調其重要性的文章，如果不是社會政治情勢已經劇烈變化，而印刷業和報界已經提供一個可以在政府結構之外發表言論的新社群空間(societal space)，它們其實是沒什麼價值的。不過，若是要仔細研究這些現象，可能得另闢專著，現在只能作初步探討。

## 2

前面我們談到〈遊戲文章論〉是以仿歐陽修的〈宦者論〉爲副標題，不過即使匿名作者如此刻意安排，兩篇文章對政務的討論方式卻完全不同；況且他既不位居高官要職，也無法和歐陽修在儒家社會中崇高的地位相比。同時，不論這些「戲文」作者是否參加過科舉考試（已在 1905 年廢除了）並求得功名，他們都和在朝爲官的士大夫扯不上關係。對他們而言，新興的印刷業和報業提供了絕佳一展長才的機會。他們通常聚集在上海這個大都市，而且絕大多數在同一份報紙上發表文章的作者彼此在此之前就認識了，也有些本就是同鄉（同是蘇州人或同來自於江南其它城市）。對於這一

類的文化人，我們也許可以這樣描述他們：「偽專家」(pseudo-professionals)。為了做更進一步的比較，此刻我們先採取依果頓(Terry Eagleton)在《批評的功用》(*The Function of Criticism*)一書中的說法，稱他們為「文士」(men of letters)。就某方面而言，典型的「自由談」投稿人或「戲文」作者本身都沒什麼特殊的專業學識涵養。「但他不受技巧不足的侷限，而以普通一般的視野(synoptic vision)，卻也能檢視其所處時代之文化和學術發展面向的全貌」；而且，「他所扮演的角色就如艾迪遜(Addison)和史迪爾(Steele)，即是評論家、提供訊息者，也是仲裁者、詮釋者、普及者……他必須整合大眾的意見並加以省思，他的寫作導向是緊跟著中產階級讀者群的偏好走。」<sup>⑦</sup>依果頓對英國十九世紀文人的批評是很適當的。不過，依果頓的「文人」是「知識分子」(intellectual)的代用詞，這又和中國的「文士」不盡相同（西方對「知識分子」一詞的現代定義是到1870年代之後，才被廣泛地認同和接受）。<sup>⑧</sup>在依果頓看來，一個現代知識分子，不論性別，應是具備某項特殊專才的真正專家，而不只是不求甚解的半調子專家(dilettante)；若以二十世紀現代用語來說，即所謂的「學院人士」。由此看來，在舊有的中國社會根本沒有現代知識分子。不過值得注意的是，中國儒家傳統對各種知識行為十分尊重——從先哲聖人到各種知識專業人才皆是如此。而在清朝末年時期竄起的報業文士，並不能說是填補了一種知識的真空狀態。換言之，他們十分清楚自己根本比不上古代文人雅士崇高的學術地位。同時，也因為他們正是使用一項新的傳播工具來建構一種新的（但卻是一般的視野）公眾評論模式，他們仍將自己定位成社會、政治菁英分子之外的邊緣人物。由於這種處於邊緣的狀態，使他們能有某種暢所欲言的自由，不過卻也擺脫不了一種形式上的限制——他們勢必在中國傳統原有文體的範疇裡來從事文化批評。

這些報業文士的自我定位正好與其後參與五四運動知識分子的形象和社會地位，做一強烈的對比。身為新知識分子，這些五四文人(men／

women of letters)<sup>[1]</sup>和傳統的士大夫(scholar-officials)一樣，是社會菁英，又被推崇為具現代感的專業知識分子(professional intellectuals)；此外，他們更自許為中國啟蒙運動的現代賢士(modern sages)。不論從哪一個角度來看，他們對於軍閥政權及之後的國民黨政府的批評，都可和歐陽修有關朝廷官員的論述相提並論。一旦躍居中心位置，他們對於政治權力中心的批評，形成了一種主流式的全盤主張；那也就是說，他們決心要致力一場整個世紀以來的革命性大轉變——建立一個新的民族國家。這種全盤性論調就無法像早先報業文士那樣，以一種邊緣心態切入，從而打開一種對抗為政當局的批評空間。綜觀二十世紀中國政治史，我們不難發現，愈來愈多的現代知識分子被政客們邊緣化了。他們之所以被摒除在政治權力中心之外，乃因為他們被認為是危害政治現狀的元兇。這種極具反諷意義，將五四知識分子和當權政客一分為二的方式，正是中國當代最負盛名作家魯迅在1927年所作一篇極受爭議文章的主題；不過這篇文章直到最近才被允許收編在官方出版的魯迅文集之中。

雖然魯迅在1918年發表第一篇中國現代小說之後，即在國內聲名大噪，但他卻並未因此而過著較適意的生活。這主要是和他易動怒的脾氣，以及當時他所處的社會、政治環境有關。在進入討論魯迅在1930年代《申報》「自由談」專欄中的大作之前，我們必須先探討一下當時的社會、政治風氣；如此一來，才有可能對魯迅的讀者群及存在於當時都市公共領域的變數有所了解。

魯迅的文人生涯可分為兩階段來談。第一階段是從1912年到1927年為止。這一時期他在北京擔任教師工作，並陸續發表了一些創作。而從1928年到1936年去世這段期間，他則一直待在上海從事文藝工作。當時像魯迅這樣從北京南下至上海發展的知識分子不在少數，因為對他們而言，中國都市形態的生活方式就完全是由這兩大城市主導：北京是首都，並且是文化重鎮；上海則是一國際大都會，也是促使出版事業蓬勃發展的樞紐。在

那軍閥割據的時代，某種程度上的言論自由是不受限制的（也因此我們可以說軍閥割據時代是最「開放」的時代），尤其是在那些遠離首都北京的邊緣都市，言論的尺度更寬。在 1920 年代，北京只有《晨報》一家較具規模的報紙，而上海至少有包括《申報》在內三家以上的報紙發行，並且能維持不錯的銷路。早先我們提到嘲諷袁世凱和北京國會的文章之所以會如此大膽，是因為是在上海的報紙上發表。而這南、北兩大城市在地理位置和人文發展的差距相當大。同時，由於上海地處物產富饒的長江流域下游地區樞紐，又以位居商業重鎮著稱，更襯顯出它與北京在政治權力之外的「敵對」(rival)狀態：上海提供了另一種西化式的國際生活方式及更能滿足都市中產階級品味的文化。不論識字程度多寡，只要能看報，上海報業都能滿足那些熱衷社會小道消息、名流醜聞、娛樂綜藝以及商品購物廣告讀者的胃口。當 1930 年代魯迅開始為上海報業執筆為文之時，印刷報界事實上早已形成了一種中產階級式的公共場域；而這個場域，助長了另一種政治態度的發展。

民國十七年（西元 1928 年），國民黨再度掌握政權，並將其權力重心轉移至南京、上海一帶，繼續其「軍閥式」的政治統治——不顧民怨、恣意逮捕、處決「罪犯」。在這種情況之下，大部分的知識分子都急欲與之劃清界限。而在民國二十年之後，國民黨更對那些反對其高壓統治方式的出版業（尤其是在大城市中的出版業界），實行強力的官檢制度(censorship)。因為上海是最大的國際通商港口，境內有多處享有外交豁免權，它也因此提供了反對分子絕佳的保護，使其不被當局逮捕。由西方帝國主義者控制的都市領域(urban space)，就成了中國境內革命分子和異議人士的避難所了。這是一個非常反諷的現象，而魯迅當然不會錯過為此大作文章的機會。因此，他故意為他的三本雜文集起了一個題名：「且介亭雜文」。（在中文的原名裡，他很巧妙地結合了「租」、「界」兩個字的各一半，事實上就是「租界」的意思。）也就是在這群洋人佔領的區域租界中（從民國二十六年

到民國三十一年之間)——這些介於東、西方之間的「居中地帶」(intermediate zones)——出現了一些公衆機構(public institutions)；例如文人騷客留戀的沙龍、咖啡館、劇院，還有一些餐廳和書店（魯迅與青年作家的初次會面地點，大多選在一家頗負盛名的內山書房；書店的日籍老闆是魯迅的朋友）。在這些場所之中，男、女文人都會從事一些社交活動。但他們是否就形成了一種哈伯瑪斯所認為的政治性「公共領域」——不論是否為政府官員，也不論其社會地位，人們都可在此領域內激辯與公衆事物有關的議題？可以確定的是，哈伯瑪斯的公共領域理論，是以十八、十九世紀英、法、德等國家為「典型」("ideal type")，因為當時那些國家正深受啟蒙主義遺產中的世俗及自由主義觀念所影響。而對中國這個脫離長久帝制、但仍實行獨裁政權的新興民族國家而言，她的公共領域絕不會只包含了一些「理性的」("rational")機制(institutional)及經濟力量；例如，自由開放的法律、憲章和自由運作的經濟市場。如前所述，現代中國菁英知識分子是傳統士大夫的後繼者，不過他們卻被獨裁政府孤立了；理由是他們的政治態度總是全盤反對政府，相對的，與當局的協商空間就變小了，到最後這種持相反意見的立場，更因他們執著個人道德的正直而變成完全不妥協。而魯迅本人就代表了這種道德政治的優缺點。

哈伯瑪斯公共領域理論的另一項重點，是談到公共領域中的機制(institutions)和輿論報界論述空間之間的直接關聯性。像他所提狄德羅(Dideerot)為葛林侯爵(Baron de Grimm)的《文學書信週報》(*Literary Correspondence*)所寫的藝術評論「沙龍作品」，就是一個例子。這裡提到的「沙龍」是指艾皮涅夫人(Madame de Epinay)所開設的沙龍，狄德羅的寫作靈感來自於它，也是為它而寫。<sup>9</sup>從此以後，為數不少的論文小冊子或批評為領導時尚的藝術理論作辯護，都以沙龍裡的話題為依歸；換言之，藝術的評論可以以日常的對話內容為形式。<sup>10</sup>不過，這種法國式在沙龍談論藝術或政治的例子，在上海的沙龍或咖啡館裡是罕見的。(在步入現代化